長樂國小108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鑑定初試

相關注意事項:

一、 本次鑑定初試試場為本校教學區101教室，家長安排至休息區待考試結束由教師帶離試場至家長休息區讓家長接送離開。

二、家長休息區為本校行政區二樓會議室，請家長自行攜帶環保杯。

三、參加初選團體測驗的學生3月23日(六)當天務必攜帶**鑑定證、2B鉛筆、橡皮擦**、並於9:00前完成報到，9:00-9:20召開鑑定說明會，9:20學生進場預備，**9:30前務必入場(逾時不得入場)**，學生入場後按照編定之座號就座，並聽從老師指導，不得擅自離開。團體測驗時間9:40-12:00。

四、3月23日(六)考試當天08:30-09:00開放試場供各位確認試場，開放時間到09:00為止，若您需要確認試場位置，請依工作人員指示前往。

五、試場內請勿攜帶電子產品(含手機或記時器等...)，試場外走廊安排巡視教師協助試場外秩序，嚴禁喧嘩或任何干擾試場之行為。

✧ **9:40本校將派教師於校門口，若9:40分前到校可參加考試，但不得要求從頭開始!**

✧ **試題會有計時作答，學生不得超時作答，否則監考教師將會做記錄在試場記載表中，恐影響成績。**

✧ **不能帶水，水壺僅能放在教室外，中途喝水或上廁所不得要求中斷作答**